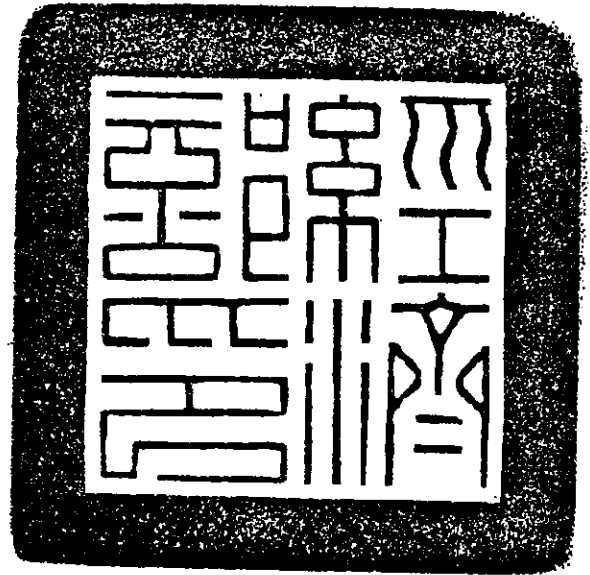


經濟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15 日
發文字號：經授企字第 10820001380 號



修正「新創產品及服務採購補助試行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新創產品及服務採購補助試行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

部長 沈榮津